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桥分局  
路桥区 2025-2027 年矿山和工程石料价值  
评估咨询项目

合

同

甲方：（采购方）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桥分局

乙方：（供应商）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台州

# 合同条款

项目编号: tzya2025-1q02

甲方: (采购方)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桥分局

乙方: (供应商) 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桥分局路桥区 2025-2027 年矿山和工程石料价值评估咨询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 签署本合同。

## 第一条: 服务内容

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项目需求》。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结算率投标报价(%,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大写	百分之玖拾柒	
	小写	97%	
矿山类型	评估最高限价	投标单价(评估最高限价*结算率 投标报价)	备注
特大型矿山	12.32 万/个	119504 元/个	年开采规模 500 万吨以上
大型矿山	9.68 万/个	93896 元/个	年开采规模 >50 ≤ 500 万吨
中型矿山	7.39 万/个	71683 元/个	年开采规模 >20 ≤ 50 万吨
小型矿山	6.16 万/个	59752 元/个	年开采规模 ≤20 万吨以下

**注: 结算方式:**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完成服务期内所有的矿产价款评估工作, 结算根据乙方完成的价款评估工作有效个数数据实结算, 实际报告数量\*矿山类型评估最高限价\*中标结算率, 结算总价不超过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 (¥: 490000.00)。

## 第三条: 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第四条: 知识产权

- 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
- 2、本项目所有成果以及采集的数据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属甲方所有,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否则, 按国家法律和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一切责任, 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3、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 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 不得自行删除、复制、调整完善、转移数据, 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



提供。

4、若侵犯，除承担本协议中的违约责任外，还应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 **第五条：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2、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 3、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第六条：目标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和《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和完善砂石开采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7号），为了保护国有资产免于流失，及时对2025-2027年间拟出让的矿山出让收益评估、涉矿工程矿产品价值评估，是有效加快矿山设置、涉矿工程矿产品出让的必要程序，也是为加快工程建设，推进路桥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

按中标结算率、实际报告数量结算，项目预算49万元。

#### **第七条：评估程序、质量要求**

##### **1、项目前期**

(1) 结合项目内容组建评估项目组，项目组成员应具备执行该项目的能力和资质。

(2) 资料收集：

收集待评估矿山企业基本信息，收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开采设计、储量动态测量报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固定资产台账、销售台账、采矿权价款缴纳凭证、治理备用金缴纳凭证、采矿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资料。

##### **2、现场评估**

现场评估阶段内容：选取最适合本项目的评估方法，得出本次评估所涉及的主要内容：不同市场环境（按推测的市场价中值、低值和高值）变化下的拟设矿山出让收益评估、工程石料处置价值评估和矿产品价格鉴证评估；经公司内部审核后，向甲方提交符合相关评估规范的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工程石料处置价值评估咨询报告书和矿产品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

#### **第八条：其他要求**

1、**付款方式**：按月按实结算，完成方案编制工作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需支付款项（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2025-2027年）或结算金额达到项目预算金额，第二年或第三年财政预算金额未达到原合同金额或者第二年或第三年财政预算未通过的，第二年或第三年合同的约定自动失效。

3、**成果要求**：提供符合法律规范要求的评估报告。

#### **第九条：服务响应**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做到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向乙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招标代理公司各执贰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5、与本合同有关标书及记录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见证方：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章(7)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日期：2025年 2月 17日

## 附件 1: 中标 (成交) 通知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经评定, 编号为 tzya2025-1q02 采购文件中的路桥区 2025-2027 年矿山和工程石料价值评估咨询项目-标项 1, 确定你公司中标 (成交), 中标 (成交) 结算率为 97%。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 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 (响应) 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 (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 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 李先生

电话: 0576-82525033

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女士

电话: 0576-88882270

邮箱: tzyazb@163.com



## 附件 2：报价明细表

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tzva2025-lq02  
 项目名称：路桥区 2025-2027 年矿山和工程石料价值评估咨询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结算率投标报价 (%,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大写	百分之玖拾柒	
	小写	97.00%	
矿山类型	评估最高限价	投标单价 (评估最高限价*结算率 投标报价)	备注
特大型矿山	123200 元/个	119504 元/个	年开采规模 500 万吨以上
大型矿山	96800 元/个	93896 元/个	年开采规模 > 50 ≤ 500 万吨
中型矿山	73900 元/个	71683 元/个	年开采规模 > 20 ≤ 50 万吨
小型矿山	61600 元/个	59752 元/个	年开采规模 ≤ 20 万吨以下

填报要求：

1、**结算方式：**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期内所有的矿产价款评估工作，结算根据成交人完成的价款评估工作有效数据实结算，实际报告数量\*矿山类型评估最高限价\*中标结算率（例如：特大型矿山评估实际报告数量 1 个，特大型矿山评估最高限价 12.32 万/个，结算率 88.00%，**结算价** = 1 \* 12.32 \* 88.00% = 10.8416 万元），**结算总价不超过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490000.00）。**

2、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或盖章/付

职 务：办公室主任

日 期：2025 年 02 月 10 日

公司)